

# 2023年通风系统改造合同 信息系统合同(大全7篇)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通风系统改造合同篇一

本合同由下述双方签署：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资质等级：

资质证书号：

鉴于甲方有意为乙方业务建立信息化管理系统，乙方愿意为甲方提供上述信息化管理系统，双方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1、 信息化系统、信息系统、系统、项目信息化系统、信息系

统、系统、项目等均指本合同所规定的、甲方拟建设、乙方拟提供的信息化集成系统及其部分。

2、里程碑指乙方为完成甲方拟建设的信息化系统中相对独立的阶段性工作部分项目。

3、秘密信息指甲方、乙方所有用的管理信息、方式方法，顾客名单、商业数据、产品信息、销售渠道、技术诀窍、源代码、计算机文档等或由甲方、乙方明确指明为商业秘密的、法律所认可的`任何信息。

4、工作日指国家所规定的节假日之外的所有的工作日，凡本合同所约定的工作日均指工作日，未指明工作日的日期指自然顺延的日期。

## 1、甲方业务描述

甲方的主营业务为（ ），兼营业务为（ ）；甲方拟建立的信息化系统为（ ），拟建立的信息系统其要求和主要功能为（ ）。

2、甲方现有的相关（技术设备名称）（信息化系统名称）为（ ），其主要功能是（ ），乙方对该系统已经充分了解，并将结合甲方拟建的信息化系统，充分利用现有系统中已有的设备和相关软件。已有系统的设备和软件见附件（ ），其中注明了拟选用的设备与软件。甲方保证对所拟选用的上述设备与软件有继续使用和/或升级的权利。未注明的设备与软件在拟建系统中不予利用，或由甲方自行处理；但原有系统中的功能，除（甲方明确表示需依照本合同由乙方升级的和不予保留的功能）之外，乙方不得由于集成了本合同所规定的系统后，而破坏其原有功能。

乙方已经充分理解甲方的需求并根据上述所书的甲方业务和信息化系统的描述，向甲方提供以下信息系统集成：

## 1、硬件系统

乙方所提供的软件系统为（），其中属于第三方的软件为（），属于乙方所拥有的软件为（），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软件为（）。该软件系统以（乙方，甲方，第三方）所提供的硬件系统为运行平台，由（）软件为操作平台；其软件系统包括：（）子系统、（）子系统、（）子系统、（）子系统、等（）子系统共同构成本合同所规定的信息系统。

该软件所构建的系统，主要功能为（）、（）、（）；该软件与（乙方所提供的）硬件系统所建立的信息系统将支持甲方（）业务和/或管理的运作。该软件系统的名称、功能、等级、版本、价格见《附件2》。

## 3、信息系统达到的目标：

整体功能符合甲方的所描述（经营、管理）系统的要求，能够达到系统的集成以及模块之间的无缝衔接、数据的无缝传输、数据充分共享、快速响应查询；其具体的数据为：业务处理速度为每分钟（），数据存储量为（），数据传输速度为（），响应查询时间为（）。

系统具有开放性，能够适应内外部环境的变化（包括技术设备的更新、具备后台编译、预留与其他系统的接口、采用标准技术）；整个系统能够达到甲方所需功能的开放度，（同甲方原有系统相兼容）。

## 4、系统设计的原则

信息化系统的建设在技术上将体现以下原则：

1、本信息系统的开发分为（）里程碑阶段，每个里程碑阶段的项目完成后，均依据本合同《附件3》所列的检测标准进行检测和交付，甲方将按照本合同的第六条规定进行付款；乙

方制作的或引用的检测标准不得低于本行业的标准。其具体的里程碑阶段和进度见《附件3》。

2、项目管理合同各方指派代表组成本信息系统开发管理小组，管理小组成员名单和通讯方式见附件（ ）。合同各方可以根据具体情况重新指定己方管理小组成员，但须以书面方式通知另外一方；甲方也可以指定第三方作为自己的代理人参加管理小组。管理小组的成员应能符合项目及其进展的需要和要求。任何一方的小组成员如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从而导致项目迟延或终止，其后果如构成对本合同的违约，则由该成员所代表的一方依本合同的违约条款承担违约责任。

3、信息与资料的提供甲乙双方应按照本项目的性质，互相配合，充分沟通；乙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向有关职能人员调查了解有关系统情况，以对该信息系统进行全面的研究和设计，甲方应予以积极的配合。如甲方对乙方完成本合同所需的甲方资料 and 情况不予提供，从而导致项目迟延或终止，其后果如构成对本合同的违约或造成乙方的损失，则甲方依本合同的违约条款（ ）和相关的法律规定承担赔偿责任和违约责任。

4、设计方案乙方在取得了甲方所提供的必要资料后，将依据本合同所规定的信息系统的功能与目标，在（ ）日内完成设计方案并提交甲方审核。甲方在收到该设计方案后，对设计方案中所描述的信息系统的适用性和使用性进行审核；甲方应在（ ）日内完成审核，如认可的，则在设计方案中签字认可。如有异议，则提交乙方复审，如不构成问题，则乙方应向甲方予以解释；确有问题的，乙方应及时予以修改并再次提交甲方审核。甲乙双方将重复此程序，直至双方一致认可。

甲方虽然对设计方案进行了审核并签字，但甲方只对设计方案中信息系统对甲方的适用性、可用性、（ ）、（ ）等进行审核。甲方并不对设计方案中的技术问题进行审核，如该设计方案在今后出现任何技术问题或技术调整，仍由乙方承担

责任。

该设计方案经双方签字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系统设计方案是整个项目的核心，是项目质量的基础、是履行合同的根本，且花费的时间和精力也最多，因此在此由甲方也对方案进行审核，将有助于项目的顺利进行、以减少可能的修改，并能更加切合用户的需要。

5、进度报告乙方应于每月（季）度终了的（20）天内，以合理的、甲方可以理解的方式，向甲方提供书面的项目阶段进度报告，包括硬件和软件建设阶段。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进度与计划执行、已完成的开发项目、有无遇到的困难和障碍、本项目的预期效果、人员配置、有无项目变更及/或变更情况、或其它与本项有关的甲方应该知道的情况或甲方要求知道的情况。如有重大的问题或重要的变更发生，乙方需在（七）天内向甲方做出书面报告；乙方也应当在合理的时间内回复甲方在其它时间内提出的与本项目相关的询问。如乙方违反本条的规定，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项目迟延和甲方不能及时付款或配合项目进行的后果及项目延期的责任。

6、第三方监理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作为本信息系统项目的监理，如甲方指定了第三方作为甲方的监理，依甲方的授权，该监理享有相关的、与甲方同等的、本合同中所约定的甲方权利，以监理本项目的进行。

7、转包与分包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或项目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实施。违反本条的规定，乙方应将转包或分包盈利（转包或分包合同所规定的价格与本合同所规定的价格的差额）的（双）倍支付给甲方，并按转包或分包项目价格的（ ）%支付违约金；除立即终止转包或分包合同外，乙方仍应按本合同所规定的时间和质量等条款，继续履行本合同。

以维护和兼顾各方的利益和信息系统的最优化为原则、在本项目的基本范围内，甲乙双方均有权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适时地提出变更、扩展、替换或修改本项目的某些部分包括但不限于增加或减少系统的相应功能、技术参数的提高或提升、交付或安装的时间与地点；为此，双方同意：

1、若甲方提出项目的部分变更，甲方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给乙方。乙方应在（ ）个工作日内对此作出书面回应，其内容包括详细的该变更对合同价格、项目交付日期、系统性能、项目技术参数的影响和变化以及对合同条款的影响等。

2、甲方收到乙方的上述回应后，应在（ ）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是否同意和接受乙方的上述回应。如果甲方接受乙方的上述回应，则双方另行对此变更签署予以确认，乙方则按变更后的约定履行本合同。

3、如甲方不同意乙方的上述回应、如对价格或交付日期的变化等，甲乙双方有权将此争议提交（ ）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在仲裁裁决生效之前，甲方执行乙方回应中的要求，乙方执行甲方所要求的变更。仲裁裁决下达后，双方即依此执行并由败诉方承担仲裁费用。本条款对仲裁的选择是独立的，不影响本合同中争议条款所规定的争议方式解决的选择。

4、如乙方提出项目的部分变更建议，乙方应同时详细阐明该变更对合同价格、项目交付日期、系统性能、项目技术参数的影响和变化以及对合同条款的影响等。

5、甲方收到乙方的上述变更建议后，应在（ ）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是否同意和接受乙方的上述变更建议。如果甲方接受乙方的上述回应，则双方另行对此变更建议签署予以确认，甲乙双方则按变更后的约定履行本合同。如甲方不同意乙方的上述建议，双方仍按原合同执行，但由此而产生的相关风险，由甲方承担。

1、交付时间和地点乙方将按照本合同及其附件所规定的时间和项目，由乙方支付运费和保险费，（逐项列明有关费用）交付本信息系统集成；交付地点：（）。

如由于甲方的原因而导致交付不能按照规定的时间进行，乙方将按延期时间顺延交付时间；如因延期交付而导致乙方的损失，甲方应赔偿乙方的实际损失。如甲方能接受交付而不接受交付，则视为乙方已经交付，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的约定付款，甲乙双方对此另有约定的除外。

2、交付方式乙方在进行每项合同所约定的项目交付前（）天，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在接到通知的（）天内安排接受交付。

3、交付内容乙方应按照合同所约定的内容和时间进行交付；除项目本身的系统运行外，包括但不限于机器设备、安装手册、工作手册、系统软件、计算机文档、人机交互学习程序等；如本合同约定甲方可以使用或拥有某软件源代码的，乙方应同时交付软件的源代码。所交付的文档与文件应当是电子版式和可供人阅读的。

4、检测与检验乙方在交付前，应当对所交付的项目进行功能和运行检测，以确认交付项目符合本合同的规定；检测标准见《附件3》及（）。甲方在领受交付项目后，应当在（）天内对所交付项目进行检验，向乙方出具书面文件以确认其符合本合同所约定的信息系统任务、要求和功能；或如有缺陷，应向乙方出具书面报告，陈述需改进的缺陷。乙方应立即改进此项缺陷，并再次进行检测和评估。甲方应于（）天内再次检验并向乙方出具书面领受文件或递交缺陷报告。甲乙双方将重复此项程序直至最终检验合格由甲方领受或由甲方依法或依约终止本合同为止；但此项重复程序不得超过本合同所规定的相应合同履行期。

如由于甲方原因导致所交付项目缺陷，经甲方要求，乙方应

帮助改进此项缺陷，由此而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5、系统试运行自系统功能检测通过之日起，甲方拥有（ ）天的系统试运行权利。

如由于乙方原因，系统在试运行期间出现缺陷或问题，如果是硬件方面的问题，而该硬件是由乙方直接提供给甲方的，乙方应免费更换或修理故障部分的设备；如果是软件方面的缺陷或问题，乙方应及时排除该方面的故障；所引起的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如由于甲方原因，系统在试运行期间出现缺陷或问题，如果是硬件方面的问题，而该硬件是由乙方直接提供给甲方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更换故障部分的设备，如是甲方自行采购的，则由甲方自行负责维修；如果是软件方面的缺陷或问题，乙方应及时排除该方面的故障；所引起的相关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6、系统验收（ ）天的系统试运行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系统验收。乙方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本信息系统）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的（ ）天内，安排具体日期，由甲乙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系统验收。

如属于乙方原因致使被验收系统未通过验收，乙方应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延长试运行期限（ ）天直至系统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如属于甲方原因致使被验收系统未通过验收，如为系统故障原因，乙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进行验收，所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支付；如系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而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交甲方，由此视为系统验收已经通过。

2、受甲方委托，由乙方开发的（ ）软件及相关文件和文档的版权归（ ）所有；（ ）方享有其使用权。与本信息系统相关的且由此项目开发而新产生的商业秘密信息、技术资料和技术诀窍等所有权归（ ）所有，（ ）方享有使用权。（另一）方非经（对）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本条所约定的相关所有权和/使用权或泄露秘密信息、技术资料或技术诀窍。任何一方违反本条的约定，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另一方的损失。本合同另有规定或甲乙双方另行约定的除外。

3、甲方对乙方所售予（许可）的（ ）软件（没有）（有）向第三方（分）许可的权利。除本合同规定外，乙方许可甲方使用的软件或相关的任何知识产权，并不表示甲方已经从乙方获得许可第三人使用它们的权利。

4、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来自于和/或属于第三方的软件，甲方在使用时，应当依照乙方与第三方对该软件使用的约定依法使用。乙方应将该等约定的书面文件的复印件交甲方参阅。

5、甲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不因其发生收购、兼并、重组而发生变化；如甲方被收购、被兼并、被重组，则甲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随之转移至收购、兼并或重组之单位。

6、甲方在领受本合同项下的信息系统后，应严格遵守相关的知识产权及软件版权保护的法律法规；并在本合同所规定的范围内使用本信息系统，任何被甲方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的复制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甲方承担。

1、本合同所规定的信息系统总价为：

其中硬件系统价格为：

软件系统价格为：

集成价格为：

## 2、项目增减

如本项目进展过程中，甲乙双方依据本合同第（）项条款规定对项目作出有任何变更或经双方同意的增减设备、系统功能变化或软件模块等，一方或双方将依据上述拟定价格为原则，商定具体变更后的价格。

## 3、付款方式

除非另有书面约定：

### 硬件系统

3、3余款计人民币（）元，在硬件系统正常运行（）天后，由甲方向乙方全部付清。

### 软件系统

3、4按附件（）所列的软件开发或项目进行的里程碑阶段分期付款，在每个里程碑软件或项目交付验收合格后（）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该里程碑软件或项目价格。

3、5余款人民币（）元，在全部信息系统验收合格并正常运行（）天后，由甲方向乙方全部付清。

### 总集成

3、6集成款人民币（）元，在合同所规定的全部信息系统验收合格并运行（）天后，由甲方向乙方一次性全部支付。

1、任何一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或为履行本合同的需要，首次从对方所获得的、有关对方和或属于对方的商业秘密包括生产管理的方式方法与资料、产品技术资料、客户名单、销售渠道企业战略及其他被认为是商业秘密的信息，未经对方同意，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2、任何一方为本项目需要，向对方透露有关资料或信息且认为是其商业秘密需要保密时，应事先予以注明。但不管有任何其它约定，乙方自主开发的属于乙方的软件源代码及其文档资料、系统设计书等为乙方的商业秘密，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透露给第三方。

3、上述商业秘密信息，该获取方只能将该信息用于服务于本项目，而且只能由相应的工程技术人员使用；没有必要接触该类信息的人员，不得接触。

4、获取对方商业秘密的一方，应当采取适当有效的方式保护所获取的商业秘密；除非由对方的书面许可，或该信息已被对方认为不再是商业秘密，或已在社会上公开，该所获取的商业秘密应当在（ ）年内不得对外透露。

解释：信息系统本身就是以信息集合为特征，且这些信息又正是交易双方的商业秘密。因此保密条款就成为本合同的基本条款之一。尽量对保密条款进行详细的约定是必要的。

乙方应根据项目实施的计划、进度和需要与客户的合理要求，及时安排对甲方的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培训目标为受训者能够完成其操作对象，实现依据本合同所规定的信息系统的目标和功能。

1、乙方声明并保证：

1乙方受甲方委托而开发的软件没有、也不会侵犯他人的合法权利；

1乙方所交付的软件系统中，乙方不会为任何理由而植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

1如乙方所提供的软件，包括受甲方委托所开发的软件，如有须经国家有关部门登记、备案、审批、许可的，乙方应保证

所提供的软件是完成了登记、备案、审批、许可的软件。

乙方违反本条的规定而导致甲方被第三人追究法律责任，或导致甲方不能正常运作本信息系统，则乙方负责赔偿甲方由此而应起的全部损失。

2、乙方保证依据本合同向甲方所提供的信息系统及其附属产品时，不存在品质或工艺上的瑕疵，能够按照本合同所规定的技术规范、要求和功能进行正常运行。乙方并保证，乙方所提供的软件系统在当前情况下是最适合甲方目前使用的版本。

3、乙方在一年内向甲方提供免费的保修和维护服务，如果厂商对系统产品中的相应部分的保修期超过一年的，则按厂商规定进行免费保修。在此期间如发生系统运作故障，或出现瑕疵与缺陷，乙方将按照下列方式提供保修和维护服务：

故障类型支持方式响应要求

网络或主机系统瘫痪立刻专人应答处理立即出发

系统严重故障、部分服务不正常（2）小时内答复（1）个工作日内

系统个别服务不正常（4）小时内答复（2）个工作日内

4、保修期内，如由于乙方的责任而需要对本信息系统中的部件（包括软件和硬件）予以更换或升级，则该部件的保修期相应延长。

5、保修期内，如由于甲方的原因而引起的上述故障，其修理和维护费用由甲方承担。

6、系统保修期满后，如甲方继续聘请乙方对本合同所规定的

信息系统进行维护，则由双方另行签署维护协议。

### 1、升级及升级成果权利的约定

甲方对乙方所提供的（\_\_\_部分）软件（有、无）自行升级的权利。

如甲方依据合同权利对乙方所提供的自行开发软件进行升级，则甲方（需）（不需）将升级后的软件回馈与乙方，升级后的成果属于（）所有，（甲乙双）方对升级后的软件有使用权。适用本条款时，甲方仍须遵守本合同所约定对第三方保密的规定；同时，本条款不适用于第三方拥有所有权的软件。

2、对原本程序的附加或修改为顺利运行本信息系统，甲方可以根据其实际需要，对乙方所提供的自行开发的软件进行必要的附加或修改；并有权在本信息系统上运行其他的应用软件。适用本条款时，甲方仍须遵守本合同所约定对第三方保密的规定；同时，本条款不得违反第三方拥有所有权软件的使用规定。

3、在任何情况下，未征得乙方的书面同意，甲方不得为商业交易目的对乙方所提供的任何软件进行升级、附加或修改。

### 1、交付违约

如乙方未依据本合同所规定的计划和时间内完成和交付本合同所规定的项目，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补救和补偿措施，及继续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同时，每延期（10）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的总数不超过合同金额的（10）%。如延期时间超过（100）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除前款所约定的违约金外，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作为对甲方的赔偿。

2、付款违约如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付款，每延期（10）

天，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的总数不超过合同金额的（10）%。如延期时间超过（100）天，乙方有权终止合同，除前款所约定的违约金外，还可要求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作为对甲方的赔偿。如合同继续履行，甲方除支付上述违约金外，仍应按照合同规定的金额付款，且乙方履行本合同的日期顺延。如乙方选择终止合同，甲方应按已交付的硬件和已完成的软件的价格向乙方付款；甲方付款后，乙方应向甲方交付已付款的硬件和软件；甲方如要在以后使用所接受的硬件和软件，则仍应按照本合同的规定使用。

3、软件条款违约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其所在软件方面的义务，违约方应按该软件价格的（ ）%，支付违约金。

4、保密违约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其所在保密方面的义务，违约方应按本合同总价的（ ）%，或按照受损失一方的实际损失包括受损失的利润支付违约金；受损失的一方有权选择以上两种方式之一要求对方赔偿损失。本违约金和赔偿金的支付义务是独立于其它违约义务的。

5、如发生违约事件，守约方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时，以书面方式通知违约方，内容包括违约事件、违约金、支付时间和方式等；违约方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于（ ）天内答复对方，并支付违约金。如双方不能就此达成一致意见，将按照本合同所规定的争议解决条款解决双方的纠纷，但任何一方不得采取非法手段或损害本项目以强行实施违约金。

1、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预防或避免的不可抗力，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在十五天之内，提供上述不可抗力的详细情况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和有效的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的公证机关出具。按其合同履行影响

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义务，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2、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地采取合理的行为减轻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

1、本合同经双方各自指定的代表人签署后生效。

2、如发生以下情况，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须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1一方进入破产、解散、被依法关闭撤销或已进入清算阶段；

1一方发生资不抵债之情形；

1出现了合同规定的或法定解除事由。

除本合同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一方发生上述情况，将被视作违约，另一方有权依照本合同的规定，追究该方的违约责任。

3、本合同于双方各自履行了合同的全部义务、包括本信息系统的保修期结束和甲方付清全部合同款后终止。

4、本合同一经签署，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更改本合同；本合同所列的附件、及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出具的文件如：系统设计书、检测标准等文件，经双方签字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它任何口头或未包含在本合同内的、或未依据本合同制定的书面文件，均不对双方发生拘束力。如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有任何变更、补充或修改，双方将另行签订书面协议。

1、如合同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先采取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该争议，友好协商解决期为争议发生后的

( ) 天；如超过该协商期而协商不成，双方同意按下列方式予以解决：

仲裁：向苏州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并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诉讼：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由 ( ) 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2、如发生任何争议，及对任何争议进行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时，除争议事项或争议事项所涉及的条款外，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其它义务。

1、为享有本合同所规定的权利及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有关违约交涉而需通知另一方时，通知方须采取书面形式，以挂号信件或以专人快递送达方式送达被通知方。挂号信寄出3天后，视为已经送达；专人送达的，被送达人签署后，视为已经送达。

## 2、通知地址

通知的地址为本合同首页上所书地址。如一方欲改变通知地址，则应提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

解释：通知条款是保持联络的程序性约定，程序性条款是保证实体权益义务得到有效执行的必要方式。

## 附件1

硬件设备：生产厂家、技术标准、规格、数量、价格等

交付地点：

交付时间：

## 附件2

软件系统：名称、功能、等级、版本、价格

交付地点：

交付时间：

附件3、里程碑阶段项目：名称，内容，完成时间，检测标准，

交付时间：

交付地点：

供参考：

第一阶段—任务与目标（关键事件与目标边界—里程碑）系统设计书、系统与子系统检测标准书：构成本合同的附件。检测标准不得低于本行业的标准。

第二阶段—任务与目标……

测试和测试用例

阶段性交付：业务流程方案，系统设计书、系统与子系统检测标准书，软件产品评审文件，项目计划，软件需求分析文件，软件设计文件，软件实现和单元测试文件，集成和系统测试文件，双方对上述文件进行评审和调试和调整。

阶段性检查的方式与方法

附件4项目小组成员：

甲方成员：乙方成员：

姓名：姓名：

职务： 职务：

负责项目： 负责项目：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姓名： 姓名：

职务： 职务：

负责项目： 负责项目：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 通风系统改造合同篇二

甲方：

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就本项中央空调通排风工程有关事宜，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名称： \_\_\_\_\_

二、工程地点： \_\_\_\_\_

三、开工及竣工日期

1、开工日期： \_\_\_\_年7月1日

2、竣工日期： \_\_\_\_年7月31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0天)

四、合同价款

按建筑面积计算、建筑面积\_\_\_\_平方米，总价\_\_\_\_，单方造价按建筑面积计算每平方米：空调水系统\_\_\_\_元，通排风系统\_\_\_\_元，空调电系统\_\_\_\_元。

## 五、付款方式

- 1、签订本合同后进场开工之日付款百分之三十；
- 2、工程完成百分之五十付款总价的百分之六十；
- 3、工程维修费百分之五；
- 4、工程完工七日内扣除工程维修费后付清全部工程款。

## 六、质量要求

保证质量、验收合格，保修期一年，在接到甲方通知需要维修时乙方必须在八小时内到达现场，随时保证通讯畅通。

## 七、双方的权利义务

###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对施工过程中的质量有监督权。必须配合乙方正常施工。

###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保质保量提前完成。

## 八、违约责任

1、甲方不按时支付工程款、给乙方造成损失误工费由甲方承担，乙方有权停工，工期相应顺延。

2、乙方不按时完工每超过一天罚款贰仟元，从工程款中扣除，

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及时到达现场进行维修，如有延误每次扣除维修费壹万元。

九、以上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签字盖章生效，如有未尽事宜双方以书面协商解决。

甲方：法定代表人：

乙方：法定代表人：

\_\_\_\_年\_\_\_\_月\_\_\_\_日：

### 通风系统改造合同篇三

甲方：

乙方：

根据《建筑法》、《经济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合理、互惠互利的原则下，通过双方协商就私人住宅改造工程达成协议，为规范改造工程中双方的民事行为，特制定本合同规定，双方必须严格执行，共同遵守。

#### 一、工程地址

本工程位于\_\_\_\_\_

#### 二、房屋改造内容及价款

房屋改造内容包括一楼现浇、楼梯现浇、车库、车库上小房间、门楼、一楼大厅烟道旁改造3层(包括拆墙)，全部工程总共计价拾壹万贰仟元整。

### 三、承包施工方式

- 1、本工程施工前，甲方保证通电、通水，与周边邻居因地界、线路等，发生纠纷由甲方出面解决。
- 2、本工程基本框架，采用双包形式，包工包料。
- 3、乙方自行负责工程中所需的一切工具、机械设备和脚手架、模板等，甲方概不负责。
- 4、乙方必须先勘察、丈量精确尺寸作出全套土建施工图，并有签字及日期。
- 5、如需与装饰相符尺寸定位，甲乙双方须相互沟通交流拿出最佳定位点准确数据，甲乙双方签字确认并注明日期。需要沟通交底，甲乙双方不得推诿，需提前两天预约。
- 6、由于乙方原因给甲方造成施工及装修损失，乙方必须承担一切损失费用。
- 7、甲方要求进行合理更改，乙方必须配合，小部分更改不计价。
- 8、乙方在修建本工程时，均应按国家对建筑行业的有关规定精心施工，不得偷工减料。相关工程材料质量须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健康环保、无毒无害并防火、防蛀、防漏、防渗水。
- 9、乙方负责所有工程需要的一切原材料及采购，所购材料须符合要求，因原材料不合格造成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乙方在施工过程中不得将房屋其它原有材料拆挪使用。
- 10、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做到安全生产、安生施工，要有足够地安全保障措施和机制，因乙方不按规定操作等，出现

的任何安全事故，甲方概不负责。

11、乙方在施工中必须接受合理化建议及采纳。

12、本工程工期为\_\_\_\_\_，开始时间为\_\_\_\_\_，结束时间为\_\_\_\_\_，乙方须如期交付甲方使用(不可抗拒的因素除外)。

#### 四、付款方式

工程付款方式：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首付30%费用；工程进度达到一半时甲方支付30%费用，工程竣工验收后甲方支付30%费用，剩余10%的尾款待保质期(一年)后无质量问题一次全部付清。

#### 五、违约责任

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经检验达不到国家验收规定，不能保证工程质量，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返工的损失，乙方须全部赔偿，如工程质量低劣又无法挽救的，应由乙方负责赔偿全部损失。

2、合同签订后，不经双方协商，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如乙方不经甲方同意，单方解除合同时，应由乙方赔偿甲方因影响施工计划造成的经济损失，如甲方解除合同，同样要对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六、甲乙双方应遵循诚实守信，相互尊重的原则，施工途中甲方不得随意降价，乙方不能因工资上涨要求甲方增加价格。其他未尽事宜，应友好协商处理，也可签订补充合同，其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七、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双方应共同遵守，不得违约，否则造成的经济损失由违约方负责。

八、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 通风系统改造合同篇四

1. 计算机信息系统、信息化系统、信息系统、系统、项目等词除另有指明外，均指本合同项下由甲方投资，乙方承建的计算机信息系统。

2. 里程碑是指乙方在计算机信息化系统集成中，在技术上和项目过程中相对独立的阶段性工作。

3. 商业秘密是指甲、乙双方各自所拥有的，不为公众所知的管理信息、方式方法、顾客名单、商业数据、产品信息、销售渠道、技术诀窍、源代码、计算机文档和技术资料等，或由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明确指明为商业秘密的、法律所认可的任何信息。

4. 工作日是指国家所规定的节假日之外的所有工作日，未指明为工作日的日期指自然顺延的日期。

5. 规格是指在技术或其它开发任务上所设定的关于硬件和软件的技术标准、规范。

1. 甲方所需信息系统描述甲方为其\_\_\_\_\_ (公司经营的业务) 建立计算机信息系统，该系统处理的业务对象为\_\_\_\_\_ (财务、人力资源管理、业务交易数据处理等)；建立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其要求、主要功能和目标为\_\_\_\_\_。

2. 软件系统：

(1)属于第三方的软件为\_\_\_\_\_;

(4)乙方可委托具有相应资质和能力的第三人开发的软件为\_\_\_\_\_。

2.2集成的软件系统分为\_\_\_\_\_个子系统,包括\_\_\_\_\_子系统、\_\_\_\_\_子系统和\_\_\_\_\_子系统,与\_\_\_\_\_ (甲方原有系统)共同构成本合同所规定的软件系统集成。该软件集成系统的主要功能为\_\_\_\_\_。该软件集成系统的名称、功能、等级、规格、版本、价格等相关情况见附件\_\_\_\_\_。

### 3. 集成范围

#### 3.1

(1)以上条款所约定的硬件和软件;

(2)前款所描述的甲方原有计算机信息系统;

(3)前款所描述的甲方业务流程及相关功能。

3.2乙方在集成甲方原有计算机系统时,除甲方明确表示需依照合同由乙方升级且可以不予保留其原有功能之外,乙方不得由于集成了本合同所规定的信息系统,而损坏其原有功能。(本款供选择)

4. 信息系统的目标信息系统的整体功能符合甲方所描述的\_\_\_\_\_ (经营、管理等)系统的要求,应达到\_\_\_\_\_ (正确性、效率、安全性、可靠性、实用性等)的技术指标。

1. 本信息系统的交付日期与进度本信息系统集成交付的日期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整体信息系统工程分

为\_\_\_\_\_个里程碑阶段，每个里程碑项目完成后，均应依据附件\_\_\_\_\_所列的检测标准进行检测和交付。甲方将按本合同第\_\_\_\_\_条规定进行付款。乙方采用的检测标准不得低于\_\_\_\_\_（国家、行业、企业）的标准。其具体规格、检测标准、阶段和进度、交付时间与地点、付款方式等见附件\_\_\_\_\_。

2. 项目管理合同各方指派代表组成本信息系统开发管理小组，管理小组成员名单和通讯方式见附件\_\_\_\_\_。合同各方可以根据具体情况重新指定本方管理小组的成员，但应当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甲方也可以指定第三方作为自己的代理人参加管理小组。管理小组的成员应该能够符合项目的要求。一方重新指定的小组成员如涉及到本项目的重要方面，更换应事先征得对方的书面同意。另一方应该及时审查更换方提出的书面建议。双方应在合理、善意、维护双方利益的基础上讨论此项更换。

#### 4. 需求与需求分析

4.2 乙方在获取上述需求信息和资料后，应及时完成需求分析书。该需求分析书经甲方认可，并由甲、乙双方签字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 5. 需求说明书、概要设计说明书和详细设计说明书

5.2 甲方对上述说明书的签字认可，仅代表对上述说明书中信息系统的适用性、需求性、可用性、\_\_\_\_\_等的认可。甲方并不对说明书中的技术问题进行审核。如说明书在今后出现任何与乙方设计所相关的技术问题或进行技术调整，仍由乙方承担责任。

5.3 如甲方未在约定的时间内完成本条款所规定的义务，乙方则可以相应顺延交付日期。如该延期对乙方造成损失，甲方还应赔偿乙方的损失。

5.4需求说明书、概要设计说明书和详细设计说明书经双方签字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具有与本合同相同的效力。

8. 第三方监理：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作为本信息系统项目的监理。如甲方指定了第三方作为甲方的监理，依甲方的授权，该监理享有与本合同中所约定的甲方同等的权利，以监理本项目进行。监理方应拥有相应的资质并依法行使其监理职责，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接受监理。

9. 转包与分包：本合同项下的项目禁止转包。如双方同意，乙方可以将本合同项下\_\_\_\_\_等非主体项目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实施。违反本条规定的，乙方应依据本合同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为了维护和兼顾各方的利益，确保信息系统的质量，\_\_\_\_\_在本合同签署后，甲、乙双方均有权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合理地提出变更、扩展、替换或修改本项目的某些部分的建议，包括增加或减少系统的相应功能/提高有关技术参数/变更交付或安装的时间与地点。为此，双方同意：

1. 甲方应当将变更请求以书面形式提交给乙方。乙方应在\_\_\_\_\_个工作日内对此作出书面回复，其内容包括该变更对合同价格、项目交付日期、系统性能、项目技术参数的影响和变化以及对合同条款的影响等。

2. 甲方在收到乙方的回复后，应在\_\_\_\_\_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是否接受乙方上述回复。如果甲方接受乙方的上述回复，则双方应对此变更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并按变更后的约定履行本合同。

3. 如甲方不同意乙方的上述有关价格变化和项目交付日期变更的回复，但该项目的变更如不执行，将会影响信息系统的正常使用或主要功能，则乙方应当执行甲方的变更要求。同时，甲、乙双方均有权按照第十三条的规定解决争议。在争

议解决之前，甲方应按照乙方在回复中的价格变化和项目交付日期变更的要求执行。（本条款供选择）

4. 鉴于合同标的总量与合同总价相关，因此双方同意，如果甲方提出的变更导致合同总价下降的，则合同总价每下降\_\_\_\_\_%，甲方应补偿乙方相当于变更前合同总价\_\_\_\_\_%的金额。

5. 如乙方提出部分项目的变更建议，乙方应同时详细阐明该变更对合同价格、项目交付日期、系统性能、项目技术参数的影响和变化以及对合同条款的影响等。

6. 甲方在收到乙方的上述变更建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是否同意和接受乙方的上述变更建议。如果甲方接受回复，则双方对此变更以书面形式作出确认，双方按照变更后的约定履行本合同。如甲方不同意乙方的上述建议，双方仍按原合同执行，但由此而产生的相关风险，包括信息系统的风险由甲方承担。

## 1. 交付

1.1 乙方应在进行每项交付前\_\_\_\_\_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在接到通知的\_\_\_\_\_个工作日内安排接受交付。乙方在交付前应当根据附件\_\_\_\_\_中的检测标准对所交付的项目进行功能和运行检测，以确认交付项目符合本合同的规定。

1.2 如果由于甲方的原因而导致交付不能按时进行，乙方将按延期时间顺延交付。如果因延期交付而导致乙方实际损失，甲方应当予以赔偿。如果甲方能接受而不接受交付，则视为乙方已经交付，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的约定付款。双方对此另有约定的除外。

## 2. 交付内容

2.1乙方应按照合同及其附件所约定的内容进行交付，如果本合同约定甲方可以使用或拥有某软件源代码的，乙方应同时交付软件的源代码。所交付的文档与文件应当是电子版式并可供人阅读的。

2.2如果由于甲方运行、检测不当或其它原因而造成所交付项目的故障或问题，经甲方要求，乙方应当在\_\_\_\_\_个工作日内帮助处理此项故障或问题，由此而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 3. 领受

甲方在领受交付项目后，应当在\_\_\_\_\_个工作日内对所交付项目进行检验，向乙方出具书面文件，以确认其符合本合同所约定信息系统的任务、需求和功能。如有缺陷，应向乙方出具书面报告，陈述需要改进的缺陷。乙方应立即改进此项缺陷，并再次进行检测和评估。甲方应当于\_\_\_\_\_个工作日内再次检验并向乙方出具书面领受文件或递交缺陷报告。甲、乙双方将重复此项程序直至甲方领受或甲方依法或依约终止本合同为止。

### 4. 系统试运行

4.1自系统功能检测通过之日起，甲方拥有\_\_\_\_\_天的系统试运行权利。

4.4乙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或处理问题，如以上故障或问题影响系统基本功能和目标的实现，并且排除或处理问题所需时间超过\_\_\_\_\_个工作日，则视为乙方交付违约，除非上述故障或问题是由甲方引起的。

### 5. 系统验收

5.1系统试运行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系统验收。乙方应当

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_\_\_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系统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2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延长试运行期\_\_\_\_\_个工作日，直至系统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1. 硬件设备所有权：硬件设备所有权(选择：自甲方检验合格且向乙方付清全部合同款后/自乙方交付后)，转移至甲方。(乙方代甲方采购的，则不用此款)

2. 知识产权：甲方/乙方/甲、乙双方共同拥有本信息系统所开发软件的知识产权。非经对方同意，另一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披露、转让或许可有关的技术成果、计算机软件、技术诀窍、秘密信息、技术资料 and 文件。除本项目研发工作需要外，未得到甲方/乙方的书面许可，甲方/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商业性地利用上述规定的资料和技术。如甲方/乙方违反本条的规定，除立即停止违约行为外，还应支付违约金以及赔偿甲方/乙方的损失。

3. 使用权：(如知识产权归一方所有，需订立本款)甲方/乙方对软件具有使用权。本使用权的使用范围为：\_\_\_\_\_ (总公司、分支机构)。

4. 甲方对乙方许可其的使用权软件没有/有向第三方分许可的权利。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许可甲方使用软件或相关知识产权，并不表示甲方已经从乙方获得许可第三人使用它们的权利。

6. 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不因合同双方发生收购、兼并、重组、分立而发生变化。如果发生上述情形，则本合同项下的权利随之转移至收购、兼并、重组或分立后成立的

单位。如果双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权利和义务由后成立的单位分别享有的，则甲、乙双方与后成立的单位分别享有相关权利和义务。

7. 甲方在领受本合同项下的信息系统后，应当严格遵守知识产权及软件版权保护的法律法规，并在本合同所规定的范围内使用本信息系统。任何因甲方未经授权而实施商业性复制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应当由甲方承担。

2. 项目增减价格在本项目进展过程中，甲方/乙方依据本合同第\_\_\_\_\_条对项目作出任何变更或经双方同意的设备、系统功能变化或软件模块的增减等，一方或双方将依据上述所规定的价格标准商定变更后的具体价格。

1. 信息传递：在本合同的履行期内，任何一方可以获得与本项目相关的对方的商业秘密，对此双方皆应谨慎地进行披露和接受。

2. 保密：获取对方商业秘密的一方仅可以将该商业秘密用于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且只能由相关的工程技术人员使用。获取对方商业秘密的一方应当采取适当有效的方式保护所获取的商业秘密，以防止商业秘密未经授权而被使用、传播或公开。除非对方书面许可，或该信息已被拥有方认为不再是商业秘密，或已在社会上公开，该商业秘密在10/\_\_\_\_\_年内不得对外透露。

3. 非竞争性：双方同意，在本合同实施过程中和本合同履行完毕后的\_\_\_\_\_年内，双方均不得使用在履行本项目过程中得到的对方商业秘密，从事与对方有竞争性的业务，也不得以任何方式聘用对方在本项目中的相关技术和管理人员。

4. 上述保密义务不适用以下情况：

4.1 获取该信息一方在对方披露之前，已经知晓该信息；

- 4.2 获取该信息一方可以通过合法渠道获取该信息；
  - 4.3 获取该信息一方从第三人处合法获取，并且不承担保密义务；
  - 4.4 向第三人披露，且第三人不承担保密义务；
  - 4.5 独立开发或获取的信息；
  - 4.6 法律强制披露；
  - 4.7 披露方书面许可。
5. 信息安全双方同意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以遵守和履行上述条款所规定的义务。经一方的合理请求，该方可以检查对方所采取的安全措施是否符合上述所规定的义务。

乙方应根据项目实施的计划、进度和需要与客户的合理要求，及时安排对甲方的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培训目标为使受训者能够独立、熟练地完成操作，实现依据本合同所规定的信息系统的目标和功能。培训计划见附件。

#### 1. 乙方声明并保证

- 1.2 乙方受甲方委托而开发的软件没有侵犯他人的合法权利；
- 1.4 在乙方所交付的软件系统中，不含任何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
4. 在保修期内如由于乙方的责任而需要对本信息系统中的部件（包括软件和硬件）予以更换或升级，则该部件的保修期应相应延长。
5. 在保修期内如果由于甲方的原因而引起的上述故障，其修理和维护费用由甲方承担。

6. 系统保修期期满后，如果甲方继续聘请乙方对本合同所规定的信息系统进行维护，则双方另行签署维护协议。

1. 交付违约：如果乙方未在本合同所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和交付本合同所规定的项目，除依照约定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偿和采取补救措施，并继续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违约金的具体确定方式为：

1.2 如果延期时间超过100/\_\_\_\_\_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除前款所约定的违约金外，乙方应当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_\_\_\_\_%的金额作为对甲方的赔偿。

## 2. 付款违约

2.4 如果乙方选择终止合同，甲方应当按照已交付的硬件和已完成的软件的价格向乙方付款。甲方付款后，乙方应当向甲方交付已付款的硬件和软件。甲方如要在以后使用所接受的硬件和软件，则仍应按照本合同的规定使用。

3. 保密违约：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违约方应当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_\_\_\_\_%作为违约金。如果包括利润在内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受损失一方有权要求对方赔偿超过部分。

4. 软件条款违约：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其所在软件方面的义务，违约方应当按照该软件价格的\_\_\_\_\_%支付违约金。

5. 如果发生违约事件，履约方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时，应当以书面方式通知违约方，内容包括违约事件、违约金、支付时间和方式等。违约方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当于\_\_\_\_\_天内答复对方，并支付违约金。如果双方不能就此达成一致意见，可以按照本合同所规定的争议解决条款解决双方的纠纷，但任何一方不得采取非法手段或以损害本项

目的方式实现违约金。

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当尽可能采取合理的行为和适当的措施减轻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所造成的影响。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不得就扩大损失的部分要求免责或赔偿。

1. 如果合同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首先应当采取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该争议，友好协商解决期为争议发生后的\_\_天。如果超过该协商期而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按下列方式予以解决：

1.1 向上海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并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1.2 双方当事人另有选择，则划去前款，具体约定如下：\_\_\_\_\_。

2. 对任何争议进行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除争议事项或争议事项所涉及的条款外，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其它义务。

1. 为享有本合同所规定的权利及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有关违约交涉而需通知另一方时，通知方应采取书面形式，以挂号信件或以专人快递送达方式送达被通知方，送达生效。

2. 通知的地址为：\_\_\_\_\_。甲方乙方如果一方欲改变通知地址，则应提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

1. 本合同经双方各自指定的代表签署和/或盖章后生效。

2. 如果发生以下情况，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是须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2.1 一方进入破产、解散、被依法关闭、撤销或已进入清算阶段；

2.2 一方财务状况严重恶化，不能支付到期债务；

2.3 出现了合同规定的或法定解除事由。

除本合同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一方发生上述情况，将被视作违约，另一方有权依照本合同的规定，追究该方的违约责任。

3. 本合同于双方各自履行了合同的全部义务，包括本信息系统的保修期结束和甲方付清全部合同款后终止。

4. 本合同一经签署，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更改本合同。本合同所列的附件及需求说明书、系统设计书、检测标准等文件，经双方签字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它任何口头或未包含在本合同内的或未依据本合同制定的书面文件均不对双方发生拘束力。如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有任何变更、补充或修改，双方应另行签订书面协议。

5.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如合同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并进入司法等争端解决程序，任何一方可以将生效判决提交给本市的联合征信机构。

甲方(签章)：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签章)：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附件1硬件配置

附件2软件系统

附件3系统集成工程进度

里程碑阶段项目： \_\_\_\_\_

附件4项目小组成员(略)

附件5培训(略)

## 通风系统改造合同篇五

乙方代表：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乙方安装中央空调设备达成如下协议：

1、设备情况：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	------	----	----

2、安装工程概况：

(1) 工程地点及面积： ；

(2) 工程造价： 元；

(3) 开工日期：2005年 月 日；

(4) 竣工日期：2005年 月 日；

(5) 付款方式：(1)、现金 (2)、转帐支票

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2) 不可抗力；

(3) 甲方未按时支付款项和未按时参加阶段验收而造成的停工；

(4)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 第二条 工程材料堆放地点

乙方工程材料进场时，由甲方确认并指定货物堆放地点（甲方指定的地点必须是具有安全保证的），工程材料的安全由甲 乙方共同负责。乙方安装调试中央空调完毕，甲方现场验收合格，并签字验收认可；未有甲乙双方验收签字，材料、设备不得使用、安装。

## 第三条 产品的安装、调试、验收：

1、 乙方负责中央空调设备的安装、调试。

甲乙双方商定：

(2)、2005年 月 日之前，完成前期隐蔽工程施工并验收；

(3)、2005年 月 日之前，完成设备安装及系统的调试运转；全部中央空调工程完工及验收，与装修竣工时一同进行。所需材料均按双方约定时间进场到位2、安装质量标准按国家规范及行业要求，以及乙方和厂家提供的工程安装设计说明。乙方于工程竣工当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验收通知三天内组织人员对工程进行验收，认定工程质量和工程内容符合要求的，双方代表在工程验收单（表）上签字盖章。乙方负责提供产品合格证书、材料合格证、产品保修单、日常运

行操作程序说明及故障咨询。产品安装方案以乙方提出并经甲方同意的设计图、选型方案为准；需更改设计方案的，须经双方协商同意；涉及机型调整的，应签定合同的补充文本加以确认。

#### 第四条 价款结算方式及期限：

1、本合同价款为双方约定方式支付安装工程款（固定价款）；

（3）工程尾款（占合同总金额的\_\_3\_%）元（大写：\_\_\_\_\_元），设备调试完毕，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三天内付清。甲方未付清全款以前，材料及空调设备权属为乙方。

3、以上价款不含小区物管费、不含专用钻孔机器钻孔费用、不含设备吊装费。

#### 第五条 违约责任

##### 一、乙方责任：

1、工程现场乙方负责人 全面负责安装施工现场的工作；

2、除合同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合同规定时间交工，每迟交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价款总额1%的违约金，但违约金总额不得超过价款总额的20%。如乙方在达到此限额后仍不能交工，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签字认可的除外。

3、乙方无故拖延工期的，每拖延一天，应向甲方支付价款的1%的违约金，但因甲方原因造成的除外。

4、由于安装不合质量要求，造成的责任及损失由乙方负责。

##### 二、甲方责任：

- 1、工程现场甲方负责人 全面负责安装施工现场的工作；
- 2、开工前\_\_\_\_\_天，甲方应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腾空场地、接通施工水电；
- 3、开工前\_\_\_\_\_天，甲方应为乙方提供已确定的设计方案图及安装施工清单；
- 4、甲方中途终止工程，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款的50%的违约金。
- 5、甲方未能按合同规定时间支付工程款的，每迟一天，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额的1%的违约金，但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款总额的20%。如甲方在达到此限额后仍不能付款，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回中央空调设备，且甲方应承担乙方的经济损失，乙方也可追究甲方有关的法律责任。
- 5、 甲方如需调整产品型号，应及时通知乙方，并承担乙方重复运输、保管、设备差价、材料损失等有关费用。
- 6、 对以下原因造成的竣工日期延误，经甲乙双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 第六条 产品质量责任和售后服务条款

1. 自验收之日起,工程保修期为壹年(由大森林林制冷提供)。

在质量保证期外由于产品质量问题，则乙方收取基本维修费用，更换损坏零部件的，按所更换零部件出厂价格收取费用。

2. 质保期结束后，乙方为空调使用方提供终身有偿维护服务。服务内容与方式，由使用方和乙方另行自愿签定合同予以确定。

第七条 因发生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不能正常履行的，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第八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争执，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依法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 由乙方提交并经甲方确认的本工程的设计图及报价方案说明书及其他文本为本合同附件。

第十一条 本合同如有其他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二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十三条 合同附件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通风系统改造合同篇六

发包方：(简称甲方)

承包方：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建设单位(甲方)和施工单位(乙方)的义务、责任，经双方协商达成协议，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工程名称：

第二条 工程项目批准文号

第三条 工程主要内容

- 1、 开挖混凝土地面及接地网沟槽，接地极的安装
- 2、 楼顶均压带的拆除、安装
- 3、 楼顶避雷针的安装
- 4、 户内外接地线的敷设
- 5、 其他详细内容参见本工程的外包工程审批书。

第四条 承包方式：

乙方按合同价承包，包工包料、包进度、包质量。

第四条 工程量以预算所列工程量为准。

第五条 施工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内。

遇有下列情况之一，经双方协商工期可相应顺延：

遇有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因重大设计变更，工程量增加较大影响了工程进度。

第六条 合同总价：

第七条 付款方式

工程完工后，经甲方验收工程合格后，应付款一次性付给乙方。

## 第八条 工程结算依据

- 1、合同价。
- 2、甲方工程管理部门签字认可的设计变更。

## 第九条 工程质量

- 1、严格按照有关施工规范、规程和标准施工，并接受甲方代表的监理、监督。
- 2、本工程质量经双方检查验收合格率达100%。
- 3、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遵守以下规定：
  - 1) 由乙方购置的主要材料，必须按有关规定，提供质量合格证或质量检验合格后方可用于施工。
  - 2) 凡材料代用或改变，必须经原设计单位同意下达正式通知，甲方代表签证后方可用于工程，因乙方原因造成材料代用，费用由乙方承担。
  - 3) 隐蔽工程完工后，必须经监理人员验收签证，乙方作出隐蔽记录方能进行下一道工序的施工。主要隐蔽项目乙方应书面提前三日通知甲方和设计单位共同验收并办理有关签证手续。如甲方与设计单位届时未参加，乙方可自行检查验收，并做好记录备查，甲方应予承认。如甲方事后提出检查，检查结果不符合要求者，其费用均由乙方负责，检查符合要求，其检查费用由甲方负责。
  - 4) 乙方在施工中发生质量事故，应及时报告甲方及设计单位，重大质量事故的处理方案，应经设计、建设单位共同研究方案同意后实施。如乙方对事故的处理未经甲方和设计部门验收合格，甲方有权拒付工程进度款，由此造成返工浪费，均

由乙方自理。

5) 工程竣工后，乙方对工程实行保修，自竣工日期算起一年为保修期。

## 第十条 施工及设计变更

1、施工过程中发现不合理的地方，乙方应以书面形式提前通知监理人员及甲方，甲方在2日内提出修改意见和变更文件，经双方办理有关手续后继续施工。

3、在施工中如遇有中途停缓建及影响工程正常施工的有关问题时，乙方应对在建项目做好安全管理，由此引起工程的相关问题和费用由主管部门仲裁。

## 第十一条 工程竣工验收

1、乙方应书面提出工程竣工验收申请，甲方在接到验收申请后，应于3日内组织有关人员进行验收，如因甲方原因不能按期验收，需提前通知乙方。

工程竣工验收以国家颁发的有关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规程、和设计变更等为依据。

2、工程验收达不到国家质量合格标准时，乙方负责返修处理，如乙方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处理，甲方有权另行委派他人进行处理，其费用在乙方费用中扣除。

3、正式验收前2日，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有施工记录，验收签证、竣工图纸、设计变更、竣工报告等移交手续。如所需资料不全，甲方有权拒绝验收。

4、工程竣工3日内，乙方应按规定向甲方提交符合现场实际的竣工图及全部施工资料。

## 第十二条 双方职责

### 1、甲方责任

- 1) 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拨付工程进度款。
- 2) 审查乙方编制的施工安全技术组织措施、施工方案、进度计划，并监督实施。委派工地代表和监理人员负责现场工程质量、进度的监理监督，并办理有关签证。
- 3) 负责及时安排施工停电、施工协调工作。
- 4) 组织工程的竣工验收

### 2、乙方责任

- 1) 负责施工场地临时用电、水管线的架设维护。
- 2) 负责编制施工安全技术组织措施、施工进度计划，报甲方审查完善后遵照执行。
- 3) 严格按照施工设计图纸和规范要求，精心组织工程备料和施工，在施工中认真组织自检、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 4) 负责申请施工过程中的停电计划，负责已完工程的保护管理工作。
- 5) 负责工程验收前的施工场地清理，并负责拆除临时设施。
- 6) 负责工程保修期内乙方原因引起的工程质量问题的无偿修理。

## 第十三条 安全责任

- 1、乙方对本工程施工中的一切人员、设备安全负全面责任。

2、乙方应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法规及电力部门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电业安全工作规程》、《电力建设安全施工管理规定》，以及甲方有关的安全管理规定，制定工程的安全施工、文明施工的措施并严格执行。

3、开工前必须由甲、乙双方签订安全责任书，明确双方的安全责任。

4、乙方负责施工“三措”的制定和执行，并指定专人担任现场工作负责人；甲方负责工作票的签发和施工“三措”的审批，并向乙方交代现场设备情况。

####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因甲方或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责任与义务而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违约方应承担合同价款10%的违约金。乙方施工质量达不到设计和规范要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赔偿相应损失。

2、因乙方原因不能按期完工，每延期一天扣乙方施工费200元。因扫障等原因受阻造成工期延长，不扣乙方延误工期费。

####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的方式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时，当事人双方应及时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申请双方上级业务主管部门进行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阳泉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六条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至工程竣工验收、尾款结清、保修期满之日终止。

第十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八条 本合同正本2份，副本2份，甲方执正本1份、副本1份，乙方执正本1份、副本1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通风系统改造合同篇七

甲方: \*\*\*特殊教育学校

乙方: \*\*\*

施工项目: 特殊教育学校校园改造等工程

施工地点: 学校校园南北教学楼

施工项目: 以实际施工数量及种类为准

工程总造价: 伍万陆仟元(56000元)

改造内容: 北楼后新建彩钢车棚(单层)、北楼走廊外防护网、木门更换铁门、北南楼原走廊栏杆增高、卫生间铝合金封闭及其它约定杂活等。

开工日期: 开工时间\*年为8月1日, 8月20日前完工。

- 1、甲方根据施工进度要求提前通知乙方, 乙方必须在工期时间内完成所有施工并经验收后交付。
- 2、工程款支付与结算: 工程结算款以实际施工工程量计算。
- 3、施工效果按照甲方要求的施工方案为准。
- 4、保证\*年8月20日前完工并交付使用。

5、付款办法：工程实行乙方垫付款办法，待所有工程完工并由甲方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包工、包料，供货、施工、维护等一体化工程。乙方已对本工程必须发生的和可能发生的费用应全部考虑在内，实行一次性包干。

1、工程完工前，乙方应提前1—2天时通知甲方及时组织验收；。

2、甲方接到乙方通知后，应及时组织人员进行工程质量验收评定。

1、乙方承诺全部工程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保修半年。

2、保修期内，乙方实行免费维修，不收取任何费用。

1、甲方责任：

(1) 保证施工用水、用电，并确保道路通畅。

(2) 负责提供施工场地，作为乙方施工。

2、乙方责任

(1) 按约定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本合同工程项目。

(2) 乙方负责材料的运输，对不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的产品，甲方有权拒绝验收，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

1、甲乙双方严格遵守执行合同内容，不得单方修改；

2、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做好协商解决。本协议一式两份，经双方签字后生效，结算全部工程款并保修期

满后自动终止合同。

甲方（签章）： 乙方（签字）

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